证券代码：003041 证券简称：真爱美家 公告编号：2026-056

浙江真爱美家股份有限公司 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

3、拟回购股份的用途：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本次回购的股份可以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十二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开始出售，并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完成出售，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出售，未实施出售部分股份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4、回购股份价格区间：不超过人民币40元/股（含）。

5、回购股份资金来源：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6、回购股份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按照回购资金总额的上下限和回购价格上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250,000股至2,500,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87%-1.74%。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7、相关股东减持计划：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在回购期间的减持计划。如上述主体未来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回购报告书的主要内容

（一）回购股份方案

1、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内在投资价值的认可，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增强公众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树立良好资本市场形象，促进公司长远发展，结合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的盈利能力，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回购公司股份，以推进公司股价与内在价值相匹配。

2、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

公司最近一年股票最高收盘价格为70.44元/股，2026年10月23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为33.92元/股，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低于最近一年股票最高收盘价格的50%。本次回购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二条第二款规定的条件。

本次回购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第八条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条相关规定。

3、拟回购股份的方式、价格区间

公司本次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为不超过40元/股（含），该回购价格上限未超过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三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将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确定。

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实施现金分红、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4、拟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1）本次拟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回购股份用途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内在投资价值的认可，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增强公众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树立良好资本市场形象，促进公司长远发展，结合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的盈利能力，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回购公司股份，以推进公司股价与内在价值相匹配。

本次回购的股份可以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十二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开始出售，并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完成出售，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出售，未实施出售部分股份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3）回购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本次回购，按照回购金额下限、回购价格上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25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87%；按回购金额上限、回购价格上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250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74%。本次回购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回购实施完成前，若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及其他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数量。

5、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进行本次回购股份。

6、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股份回购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三个月，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股份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如果在股份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即实施完毕，亦即股份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如果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公司将根据董事会授权，在股份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回购方案实施期间，若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及以上的，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回购股份事项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况

2026年10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10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三）通知债权人及开立回购专用账户的情况

本次回购后的股份将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十二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完成出售，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出售，未实施出售部分股份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公司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董事会将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办理回购股份后的出售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若发生股份注销情形，公司将依照《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履行通知债权人等法定程序，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该专用账户仅可用于回购公司股份。

（四）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议人（如有）及其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决议前六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的说明

（1）经公司自查，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除公司控股股东广州探迹远擎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要约收购获得公司13.01%的股份之外，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2）经公司自查，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

（五）回购股份的资金筹措到位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的主要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根据公司资金储备和资金规划情况，用于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可根据回购计划及时到位。

二、风险提示

本次回购方案存在的不确定性风险具体如下：

（1）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回购期限内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区间，从而导致本次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2）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等事项，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3）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可能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风险；

（4）本次回购股份将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十二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若公司未能在规定期限内完成出售，则存在未出售部分股份予以注销的风险。

如出现相关风险导致公司本次回购方案无法实施，公司将重新修订回购方案并依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履行审议和信息披露程序，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真爱美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002941 证券简称：新疆交建 公告编号：2026-062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季度建筑业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等相关规定，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将2026年第三季度建筑业经营情况简报如下：

一、总体情况

项目类型	新中标且签约项目		新中标未签约项目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已签约未完工项目	
	数量（个）	金额（万元）	数量（个）	金额（万元）	数量（个）	金额（万元）
施工项目	12	37,706.03	9	77,187.93	354	2,013,295.08
合计	12	37,706.03	9	77,187.93	354	2,013,295.08

二、截至报告期末重大项目履行情况

项目名称	业务模式	签订日期	工期	合同价款	履行情况
乌鲁木齐市东进场高架道路工程EPC总承包项目	设计-施工总承包	2017年11月25日	699天	40.43亿元	正在履行，合同已签，已完成项目施工的100%，对上计量期数为14期，不存在未按合同约定及时结算与回款的情况，交易对手方的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变化。
昌吉州重要省道特许经营项目（S228线硅化木园至土圆仓公路改扩建项目）	施工总承包	2024年7月1日	910天	21.45亿元	正在履行，合同已签，已完成项目施工的60.49%，对上计量期数为14期，不存在未按合同约定及时结算与回款的情况，交易对手方的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变化。

由于上述相关数据为阶段性数据，且未经审计，因此上述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仅供投资者参阅。

特此公告。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301327 证券简称：华宝新能 公告编号：2026-066

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 共同投资设立产业基金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宝新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宝投资”）与深圳前海宏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宏兆基金”）签署了《华宝-宏兆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双方拟共同出资设立华宝-宏兆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华宝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拟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10,000万元人民币，占认缴出资总额的比例为40%，以认缴出资额为限承担有限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产业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

二、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基金管理人的通知，前海宏兆基金已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手续，并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备案信息如下：

基金名称：共青城华远宏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人名称：深圳前海宏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2026年10月26日

备案编码：SGU214

公司将持续关注基金的后续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9日

证券简称：粤芯半导体 证券代码：301660 公告编号：2026-004

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2）于2026年10月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002125 证券简称：湘潭电化 公告编号：2026-056

债券代码：127109 债券简称：电化转债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续聘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担任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拟聘任事务所成立日期：2013年11月06日

拟聘任事务所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拟聘任事务所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层

拟聘任事务所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数量为237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1,30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723人。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221,574.8万元，经审计的审计业务收入为184,341.73万元，经审计的证券业务收入为56,912.18万元。

2025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53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审计收费33,868.63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中审众环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尚未出现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1）中审众环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纪律处分5次、监督管理措施14次。

（2）从业人员在中审众环执业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及自律监管措施0次，51名从业执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15人次、纪律处分14人次、监管措施52人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慧	2010年	2009年	2016年	2025年	多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	方铮	2021年	2019年	2019年	2026年	0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罗楠	2012年	2015年	2015年	2025年	3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李慧、签字注册会计师方铮、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罗楠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3、独立性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合伙人李慧、签字注册会计师方铮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罗楠，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根据公司业务规模、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因素，结合公司年度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2、审计费用情况

2026年度审计费用共计50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4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10万元），与上年一致。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6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中审众环的基本情况、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进行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和资质，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需求。同意续聘中审众环担任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10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聘请中审众环担任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6次会议决议》；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证书，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125 证券简称：湘潭电化 公告编号：2026-055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72,218,717.08	-6.57%	1,414,502,187.98	0.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7,482,125.29	273.41%	342,347,472.74	117.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6,348,148.74	287.00%	338,637,054.38	140.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21,129,012.35	-42.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280.00%	0.54	116.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280.00%	0.52	108.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0%	2.28%	10.08%	4.9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431,443,892.16	5,021,347,092.51	8.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3,614,312,564.63	3,154,557,851.59	14.57%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52,802.25	1,468,025.76	长期资产处置损益和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71,166.19	2,415,366.19	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90,458.34	90,458.3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2,281.41	506,467.49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6,795.26	758,156.2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936.38	11,743.13	
合计	1,133,976.55	3,710,418.3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应收款项融资	156,772,223.35	79,548,120.34	97.08%	主要系本期期末银行承兑汇票较年初增加
其他应付款	126,688,600.26	65,087,048.10	94.64%	主要系本期单位往来款较年初增加
其他应收款	8,359,339.03	5,006,552.16	66.97%	主要系本期单位往来款较年初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1,263,756,991.23	830,034,753.50	52.25%	主要系本期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损益调整、其他权益变动
应付票据	56,520,746.40	10,000,000.00	465.21%	主要系本期期末应付承兑汇票较年初增加
合同负债	10,395,062.29	3,372,369.54	208.24%	主要系本期预收客户款项较年初增加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200,000.00	35,388,420.98	-79.65%	主要系有限寿命主体投资份额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8,188,420.98	-	100.00%	主要系有限寿命主体投资份额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1,779,018.32	2,978,139.86	-40.26%	主要系本期待转税金重分类变动影响
长期借款	318,101,550.00	483,622,523.05	-34.23%	主要系本期末长期借款较年初减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3,363,517.42	154,272,952.68	31.82%	主要系本期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较年初增加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财务费用	30,279,636.76	21,414,250.24	41.40%	主要系本期汇兑损失同比增加
投资收益	241,231,378.03	56,196,588.44	329.26%	主要系本期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投资收益同比增加
资产处置收益	355,430.23	-3,238.52	11075.08%	主要系本期土地收储确认资产处置收益同比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9,066,615.30	-578,722.63	1466.66%	主要系本期存货跌价准备同比增加
营业外支出	506,401.67	1,359,015.97	-62.74%	主要系本期缴纳滞纳金同比减少
利润总额	362,037,154.79	173,945,933.91	108.13%	主要系本期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投资收益同比增加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2,347,472.74	157,345,398.45	117.58%	主要系本期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投资收益同比增加
少数股东损益	-2,810,198.46	-7,003,090.12	59.87%	主要系控股子公司持股比例同比增加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129,012.35	210,964,472.53	-42.58%	主要系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00,465.24	-144,587,717.80	114.46%	主要系本期建造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347,633.47	155,476,033.58	-240.44%	主要系本期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减少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227,487.72	-613,201.60	-589.41%	主要系汇率变动本期汇兑损失同比增加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7,28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53%	185,928,027	0	质押	79,090,000
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69%	79,885,370	0	质押	10,869,565
蒋如宁	境内自然人	1.15%	7,261,246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3%	5,824,961	0	不适用	0
罗怀周	境内自然人	0.82%	5,183,000	0	不适用	0
张林	境内自然人	0.50%	3,169,149	0	不适用	0
张常国	境内自然人	0.49%	3,068,600	0	不适用	0
上海坤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环坤阳六号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7%	2,355,000	0	不适用	0
周晓燕	境内自然人	0.35%	2,200,000	0	不适用	0
季慎智	境内自然人	0.31%	1,972,900	0	不适用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185,928,027		人民币普通股	185,928,027		
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79,885,370		人民币普通股	79,885,370		
蒋如宁	7,261,246		人民币普通股	7,261,24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824,961		人民币普通股	5,824,961		
罗怀周	5,183,000		人民币普通股	5,183,000		
张林	3,169,149		人民币普通股	3,169,149		
张常国	3,068,600		人民币普通股	3,068,600		
上海坤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环坤阳六号证券投资基金	2,35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55,000		
周晓燕	2,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00,000		
季慎智	1,972,900		人民币普通股	1,972,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为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具有关联关系或构成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蒋如宁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247,491股，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5,013,755股，合计持有7,261,246股。张常国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068,600股，合计持有3,068,600股。上海坤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环坤阳六号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355,000股，合计持有2,355,000股。周晓燕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200,000股，合计持有2,200,000股。季慎智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972,900股，合计持有1,972,9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事项

为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业务骨干的积极性，公司于报告期内制定了《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拟实施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9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该事项将在取得湘潭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并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2、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事项

为优化资源配置及资产结构，剥离非主业资产，进一步聚焦主业经营发展，报告期内，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湘潭电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和湘潭顺中贸易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转让价格合计8,265.84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8月11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收到受让方支付的前两期股权转让款共计5,789万元，根据签署的相关股权转让协议，待受让方支付第三期股权转让款后，将办理工商变更相关手续。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0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38,077,650.16	609,248,012.4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9,523,410.65	23,629,650.61
应收账款	513,129,276.86	491,951,118.81
应收款项融资	156,772,223.35	79,548,120.34
预付款项	41,019,776.58	44,633,240.0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359,339.03	5,006,552.1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62,121,728.44	361,977,611.3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2,710,137.57	2,858,063.7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5,399,294.12	37,821,944.22
流动资产合计	1,787,112,836.76	1,656,674,313.7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63,756,991.23	830,034,753.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200,000.00	35,388,420.9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8,188,420.98	
投资性房地产	11,059,056.17	11,589,071.12
固定资产	1,919,295,204.89	2,068,837,695.60
在建工程	63,516,227.81	60,669,450.6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344,032.35	10,969,315.41
无形资产	280,065,625.44	286,494,980.6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90,505.38	1,508,711.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879,743.02	44,318,031.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935,248.13	14,862,348.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44,331,055.40	3,364,672,778.72
资产总计	5,431,443,892.16	5,021,347,092.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5,121,736.10	220,145,336.1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6,520,746.40	10,000,000.00
应付账款	236,652,323.84	268,727,011.8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0,395,062.29	3,372,369.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2,968,521.21	43,438,667.52
应交税费	13,577,132.85	19,245,510.11
其他应付款	126,688,600.26	65,087,048.10
其中：应付利息	24,033,791.60	23,361,863.39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3,363,517.42	154,272,952.68
其他流动负债	1,779,018.32	2,978,139.86
流动负债合计	897,066,658.69	787,267,035.7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18,101,550.00	483,622,523.05
应付债券	457,143,627.12	450,138,560.4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860,765.45	12,362,838.11
长期应付款	53,985,950.00	53,554,4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876,000.00	
递延收益	42,925,406.12	40,760,878.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4,500,746.89	5,602,183.1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89,394,045.58	1,046,041,383.48
负债合计	1,786,460,704.27	1,833,308,419.2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29,525,703.00	629,486,843.00
其他权益工具	35,416,039.64	35,444,543.8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77,892,014.39	1,086,586,883.5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906,497.59	-4,654,186.30
专项储备	3,900,352.30	4,161,837.54
盈余公积	129,370,526.68	129,370,526.6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44,114,426.21	1,274,161,403.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614,312,564.63	3,154,557,851.59
少数股东权益	30,670,623.26	33,480,821.7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44,983,187.89	3,188,038,673.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431,443,892.16	5,021,347,092.51

法定代表人：刘千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伏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艺智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414,502,187.98	1,402,293,845.46
其中：营业收入	1,414,502,187.98	1,402,293,845.4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91,503,793.87	1,290,606,504.96
其中：营业成本	1,078,402,104.28	1,072,256,099.5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6,244,440.36	17,770,336.62
销售费用	9,832,769.95	10,130,231.75